

我州开展冬季攻坚行动

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全州两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畅通9部投诉举报电话

本报讯 记者马晓芳报道:“多亏了你们,拖欠了一年多的工资终于要回来了,非常感谢!”12月12日,农民工张辉民收到8200元工资后感激地说。

2021年,张辉民在位于阜康市的一个厂区干了两三个月杂工,施工单位一直以种种理由拒不支付工资。今年,张辉民多次向该施工单位索要工资均未果后,向阜康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经核实,该施工单位拖欠张辉民8200元工资未发放。经阜康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协调处理,12月12日,施工单位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给张辉民支付了工资。

岁末年底是农民工工资结算的高峰期,也是欠薪问题高发期。记者从昌吉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为确保农民工按时足额拿到工资,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2月1日,我州启动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冬季攻坚行动,此次行动将持续至春节前(2023年1月20日)。

在此次冬季攻坚行动中,昌吉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相关职能部门以工程建设领域等欠薪问题易多发行业、企业和新就业形态为重点,对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实施集中整治,确保春节前查实的欠薪案件全部办结,实现动态清零。其中,工程建设领域重点排查政府、国企项目以及社会投资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欠薪问题重点排查各类久拖未决、疑难复杂、历史遗留、达成还款协议未支付完毕的欠薪案件以及未暴露的重大欠薪问题等。

同时,我州强化行业治理,加强协调联动,要求住建、交通、水利、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乡村振兴、通信、电力等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加大力度督办因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拖欠工程款等导致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监督各项制度落实到位,尤其是对政府投资、国企项目要加强监管,严防规模性欠薪;强化行裁联动,对符合劳动保障监察立案条件的欠薪案件,依法依规快立、快处、快结;加强司法协同,严厉打击欠薪犯罪,推动治理欠薪措施落实落地。

为保障农民工投诉“有门”,此次冬季攻坚行动期间,全州两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公布并畅通9部投诉举报电话,实行投诉电话专人值班及线上案件线索核查处置工作机制,开展欠薪投诉受理工作,同时通过昌吉州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渠道收集欠薪线索,做到接诉即办、动态清零。对收集的欠薪线索和风险隐患,能立即解决的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建立台账,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实行领导包案及行业部门包案负责制,同时开展集中督导。

据了解,12月1日至12月20日,全州两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核实处置欠薪线索614条,为655名劳动者追发工资911.69万元。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支队队长赵晔表示:“除了加强排查欠薪线索,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外,我们还将与各职能部门强化协同联动,采取更有力、超常规的措施,对恶意欠薪的违法主体依法依规严肃惩治,落实失信联合惩戒制度,依法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让失信企业‘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确保春节前查实的欠薪案件全部办结,实现动态清零,保障农民工及时足额拿到工资。”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支队队长赵晔表示:“除了加强排查欠薪线索,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外,我们还将与各职能部门强化协同联动,采取更有力、超常规的措施,对恶意欠薪的违法主体依法依规严肃惩治,落实失信联合惩戒制度,依法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让失信企业‘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确保春节前查实的欠薪案件全部办结,实现动态清零,保障农民工及时足额拿到工资。”

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监察支队队长赵晔表示:“除了加强排查欠薪线索,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外,我们还将与各职能部门强化协同联动,采取更有力、超常规的措施,对恶意欠薪的违法主体依法依规严肃惩治,落实失信联合惩戒制度,依法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让失信企业‘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确保春节前查实的欠薪案件全部办结,实现动态清零,保障农民工及时足额拿到工资。”

相关链接:

在此提醒广大农民工,遇到劳资纠纷和欠薪事件时,一定要依法、理性维权,及时保留和收集工资条、考勤表、企业出入证等维权证据资料,第一时间向行业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投诉举报,相关部门将及时进行调查、依法处理,全力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昌吉州两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举报电话:

1.昌吉州劳动保障监察支队:0994-2206083

2.昌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2357511

3.玛纳斯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6653707

4.呼图壁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4516046

5.阜康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3234108

6.吉木萨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6916566

7.奇台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7225613

8.木垒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4821080

9.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0994-6738160

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普及消防安全知识

落实安全责任 推动安全发展

本报讯 记者杨鹤、通讯员毛启献、赵守成报道:“如何使用灭火器快速灭火?我们一定要记住‘提、拔、握、压’几个步骤……”12月20日下午,昌吉市建国路街道锦绣社区邀请昌吉市消防救援大队宣传员,对社区党员干部、辖区居民代表和物业公司工作人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培训现场,昌吉市消防救援大队宣传员介绍了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应注意的消防安全细节以及如何在火灾发生初期进行及时扑救、火灾现场如何快速自救、逃生等知识,现场演示了灭火器的正确操作步骤,并手把手指导参与培训的人员使用灭火器。

大家纷纷表示,通过消防安全培训,进一步增强了自身消防安全意识,提升了逃生自救能力,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踏实做好消防安全工作,发现隐患及时整改,为居民营造一个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12月20日下午,昌吉市建国路街道锦绣社区,昌吉市消防救援大队宣传员向参与培训的人员介绍干粉灭火器的灭火原理和正确操作方法。

本报记者 杨鹤 摄

关注消防 生命至上

防疫防火不放松

高层建筑火灾如何“防”?



装修材料,安全第一

装修时切记不可使用易燃、可燃装修材料。

故障电器,及时更换

要时常检查家中的电器和线路,发现线路老化、脱落、破损要及时更换。

易燃物品,远离电源

电源插座、开关、电暖器、烤火炉旁不要堆放可燃、易燃物品。

家中无人,关闭电器

外出或晚上睡觉前,应检查燃气阀门以及电暖器、烤火炉、微波炉等电器开关是否已关闭。

常清油污,不留隐患

定期清理厨房燃气灶、抽油烟机管道的油污,烧水炖汤不离人。

生命通道,保持畅通

不在室内外、阳台和窗台以及安全出口、走廊前室、楼梯间等公共区域堆放可燃杂物;防盗网必须开逃生窗;不堵塞占用消防通道,保持消防通道畅通。

消防器材,家中常备

家中常备干粉灭火器、灭火毯、防烟面罩、逃生绳、多功能手电筒、消防手套等简易灭火逃生工具。

善用设施,自觉维护

楼道内消火栓箱内不堆放杂物,且接口、水带、水枪应保持完好有效,确保消防水畅通。

可燃雨棚,及时拆除

家中切记不可安装塑料等材质的可燃雨棚,安装须选用金属等材质的不燃材料。



来源:呼图壁零距离